附件2

**成都大学“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消防安全**

**检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成都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成都市“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消防安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成安办〔2019〕26号）。为推进学校平安校区工程及百日攻坚行动消防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坚决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确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学校消防安全，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突出问题导向，强化底线思维，紧盯重大活动、重要场所、重点领域，深入开展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加强安全检查，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坚决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为新中国成立70周年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专项行动时间**

2019 年 7月至10月

**三、检查重点**

各学院实验室、教学楼、食堂、学生宿舍、图书馆、单身公寓及其他人员密集的公共区域。

**四、检查内容**

1、防火分隔是否到位，按规范进行防火分隔、防火隔墙、防火卷帘、防火门等设置，防火分隔设施有无缺失或者损坏。

2.疏散通道是否畅通，疏散通道、安全出口、人员密集场所等有无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

3.易燃易爆危险品存放，人员密集场所违规使用、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违规堆放易燃可燃物品。

4. 消防设施是否有损坏停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停用或者不能正 常运行；消防水泵控制柜处于手动控制状态；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防火卷帘、机械防排烟等消防设施能否正常联动；消火栓、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能否正常供水。

5. 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主要是楼梯间、共用走道以及地下室半地下室等室内公共区域情况。

6. 重点岗位人员责任落实，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熟练操作设施设备，微型消防站队员及时有效处置初起火灾。

7. 日常管理机制是否健全，单位定期开展建筑消防设施检测和维护保养，并完整准确记录。

8.宣传教育培训，单位检查整改隐患、、扑救初起火灾、组织人员疏散、开展宣传培训能力；师生员工了解本场所火灾危险性，会报警、会灭火、会逃生。

**五、相关职责**

**（一）各二级单位职责**

1.加强对所管辖（使用）的建筑（场地）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解决专项行动发现的问题、推进突出问题整改。

2.定期开展消防安全形势研判，督促所属部门（人员），开展综合整治，明确责任分工，落实责任人员。

3.建立常态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机制，对存在火灾隐患的部位及时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方案、责任。

**（二）主管职责**

1、督促各单位（部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确定专（兼）职消防安全管理人员。

2、牵头查找整治火灾隐患，开展针对性消防安全检查治理，消除火灾隐患。

3、对违反国家消防法律法规，且拒绝整改或整改不及时的管理主体实施惩戒。

4.开展消防宣传、培训，大力普及防火、灭火和逃生自救知识，提高师生消防安全意识。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各类场所消防安全面临的严峻形势，将开展专项行动作为预防火灾、保护生命、维护公共安全的重要举措，切实抓好落实。

（二）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立足隐患自查、及时整治。学校将继续采取定期检查和日常抽查相结合的方式，督促各学院切实落实重点部位日常检查制度，防范隐患，有序推进学校平安校园建设。

（三）各单位要及时梳理隐患自查自改和排查整治等工作开展情况，重大活动及典型工作要及时报告，工作总结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前报保卫处消防科。

联系人：王云飞 电话:84616119 QQ:674459848

成都大学消防安全委员会

2019年7月3日